

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福州街二號
承辦人：曾寶玲
聯絡方式：02-2391-2112
傳真：02-2357-8473
電子信箱：paoling@mdnkids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106字第10600001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709050002_1060000101_ATTACH1.docx、1709050002_1060000101_ATTACH2.jpg、1709050002_1060000101_ATTACH3.jpg、1709050002_1060000101_ATTACH4.jpg、1709050002_1060000101_ATTACH5.doc)

主旨：本社協力推動「2017社會及家庭署『CRPD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』著色比賽」，惠請貴局轉知所屬國小，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由於忽視、無知和不正確的推斷或區分，讓身心障礙者往往無法與正常人在平等的基礎上行使其權利。為提升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權利的認識，從小教育「只要在一起，沒有一樣不一樣」的觀念，引導學童理解即使有些同學身體跟大家不太一樣，但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個體，應該以同理心接納，互相學習分享，不應該被邊緣化或排擠。本社參與推動「2017社會及家庭署『CRPD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』著色比賽」。惠請 貴局文轉所屬國小，鼓勵師長加強輔導學生參加。
- 二、活動辦法詳如附件。另附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著色線稿圖檔及報名表，可逕行以A4紙張列印上色。作品收件至106



年10月31日止。

三、有關活動相關問題，請詳「2017社會及家庭署『CRPD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』著色比賽」活動網址http://www.mdnk_ids.com/events/20170902-crpdColoring/ 或洽活動專線(02)2391-2112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

03